

上半年净利润增长近三成

上市银行中间业务创历史最佳

□见习记者 邹靓
实习生 李春燕

今日,随着最后一家上市银行——华夏银行的2006年半年报出炉,内地8家上市银行上半年业绩已披露完毕。

上半年8家上市银行业绩总体增速较快,净利润同比增幅大多超过30%,平均增幅高达45.62%。

数据显示,深发展上半年实现净利润2.54亿元,同比上涨176%;招行上半年实现净利润27.99亿元,同比上涨31.11%,高于同期资产增幅8.34%;建行在经税调整之后,同比增幅也有13.3%。

8家银行业绩出色的重要因素就是上半年利息收入出现了较快的增长。同时中间业务收入也实现了爆发式的增长。

上半年各行中间业务收入比重加大,利息收入和非利息收入均有提高,民生、招行、建行等中间业务增幅明显。同时,国家税务总局降低有效税率提升了银行盈利能力,如中行有效税率自2005年上半年的38.1%下降至35.9%,并有望持续下降。此外,上半年宏观调控相对温和,各行信贷质量进一步改善,不良贷款率都由不同程度的下降。但年初以来受美元利率及人民币汇率波动影响,影响银行盈利能力的因素较多,外汇风险敞口加大也带来了负面效应。

中间业务超快速增长

从8家银行的半年报看,8家银行的中间业务收入都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其中民生银行中间业务增长最为迅速,同比增长近4倍。招商银行也取得了快速发展。多家银行取得历史最好成绩。

2006年上半年,得益于短期融资融券等投行业务的发展,民生银行上半年特别是2季度的手续费收入出现超常增长,2006年上半年同比增长近4倍,同时手续费收入占比也出现了明显的上升,非利息收入从上年的4.6%提高到8.7%,手续费收入占比从2.9%提高到7.3%,提高非常快。

海通证券邱志承认为,民生银行手续费收入超常增长的原因有两方面:一方面民生银行去年成为首批短期融资融券承销行后,短融券承销业务扩张较快;另一方面是,在资本充足率不足的情况下,民生银行更加重视中间业务的开发,在考核权重上也向中间业务倾斜,这也促进了手续费收入的增长。

同样招行中间业务收入



	净利润	每股净资产(元)	每股收益(元)	净资产收益率	利息收入	非利息收入	不良贷款	不良贷款率	资本充足率
深圳发展银行	4.64	2.87	0.24	8.29%	52.11	2.84	146.72	8.34%	3.58%
华夏银行	7.45	2.56	0.18	6.94%	60.22	22.07	73.64	2.82%	8.20%
浦发银行	15.99	4.36	0.41	9.37%	133.66	5.76	78.37	1.82%	8.01%
民生银行	17.33	1.63	0.17	10.44%	102.14	40.56	5.08	1.19%	7.46%
招行	27.99	2.67	0.23	8.55%	152.7	15.05	122.16	2.29%	8.36%
中行	190.24	1.41	0.07	4.96%	997.77	146.8	1007.88	4.19%	12.40%

单位:亿元 本报记者史丽 资料图

宏观调控或将加大银行业风险

□本报记者 苗燕

尽管华夏银行的经营业绩突飞猛进,但中报仍然明确指出了宏观调控对于公司经营存在一定影响。这也是整个银行业在未来发展过程中所面临的一个主要问题。

不过,上半年宏观调控措施对于华夏银行上半年的贷款数额影响不大。今年1-6月份,贷款总额为2608亿元人民币,比去年底多增271亿元,比去年下半年少增13亿元。贷款行业分布主要为工业、建筑业、能源交通业、物资流通业、商业、

占贷款总额的62.42%。

另外,由于4月份加息上调了贷款利率,因此,华夏银行利息收入增幅较快,1-6月份利息收入为60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11亿元。

7月份以来,央行再次上调存款准备金率和加息。业内人士认为,宏观调控进入了新一轮的敏感期,经济运行和有关政策出台的不确定性继续增加,商业银行面临着信用风险加速积聚,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不断加大,消费信贷增长放缓、投资收益变数加大等考验。

该人士对上海证券报表示,特别是8月19日的这次加息,将对存贷款增量的净利息收入产生不利影响,长期业务利差空间缩小,银行净利息收入的增长速度将被压制。不过,他认为,同时上调存款准备金率27个基点的幅度对于银行经营业绩的影响不大,但随着调控政策的深入,有可能影响也随之加剧。

对于宏观调控可能出现的风险,华夏银行的有关人士表示,受产业结构调整和调整业务结构的影响,企业信用风险加大,银行必须进一步强化风险管理,提高风险管理水平。

华夏银行资本充足率逼近监管红线

□见习记者 邹靓

中报显示,截至2006年6月末,华夏银行资产总规模达到3916.84亿元,比上年末增加355.51亿元,增长9.98%;各项存款余额3376.57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71.54亿元,增长8.75%;各项贷款余额2608.30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71.42亿元,增长11.61%;实现利润总额11.12亿元,比上年增加

1.56亿元,增长16.32%;实现净利润7.45亿元,比上年增加1.05亿元,增长16.41%。报告期末,华夏银行五级分类不良贷款率2.82%,比年初下降0.22个百分点,同时存贷比自2005年起持续下降,6月末人民币存贷比由上年末的62.26%下降2.16个百分点至60.42%。值得关注的是,资本充足率连续下降,6月末为8.20%,逼近8%的监管红线。

德银亚太区 CEO 入围董事候选人

□本报记者 但有为 徐玉海

华夏银行2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选董事的议案》,全票同意提名德意志银行亚太区(日本除外)首席执行官 Colin Grassie(高杰麟)为该行董事候选人。

公司同时公布的半年报显示,目前德意志银行等三家外资机构共持有华夏银行13.98%的股份,其中,德意志银行持有的股权为7.02%。由于卢森堡公司系德意志银行的全资子公司,因此德银目前的实际持股比例已达到9.9%,仅次于首钢公司。

据了解,Colin Grassie(高杰麟)现年45岁,曾任J.P.摩根公司外国债券部总监(美国)、德意志银行全球市场部销售总监(亚洲区)、德意志银行全球市场部客户集团联席主席、德意志银行全球市场部总监(欧洲区)。

外汇存款准备金率下月上调至4%

□本报记者 夏峰

货币紧缩政策正在多个渠道发挥作用。记者昨日获悉,就在央行于本月18日提高存贷款利率后不久,一份关于提高外汇存款准备金的“文件”也下发到各家商业银行。

根据央行该份通知,商业银行的外汇存款准备金率从目前的3%提高一个百分点至4%。据悉,新的外汇存款准备金率将于8月31日的存款数据为准,并在9月15

日之前向央行缴款。“为了进一步执行稳健的货币政策,对商业银行外汇信贷进行调控。”通知称。

某外资银行有关人士向记者表示,央行此举的意图非常明显,即收缩商业银行的外汇贷款。“在华外资银行可以从母行调入外汇资金,但该类资金的成本一般为美元LIBOR利率或再加几个点,高于外汇存款利率,所以外行的外汇贷款会受到一定影响。”该人士称,不过,他同时强调,现在商业

银行发放外汇贷款并不容易,因为外汇贷款的用途限制较为严格,一般只能用于支付。“即使成本略高一点,商业银行也不会放弃外汇贷款的机会。”

人民币升值以来,由于普遍存在人民币升值的预期,国内企业和居民持有外汇债权的意愿强于持有外汇资产,银行外汇存款减少的同时外汇贷款却在增长。央行上海总部此前的有关数据显示,中外资金金融机构的外汇存

比远远超过人民币。冻结资金方面,截至6月底,金融机构外汇各项存款余额为1610亿美元,本次增加1%的外汇存款准备金,意味着冻结资金在16亿美元左右。一位国有商业银行的交易员对此认为,虽然上述冻结数字不会明显收紧国内市场的流动性,但从中传出的紧缩信号令市场担忧,未来国内资金流动性仍将面临继续收紧的可能。

今年以来,为抑制固定资产投资和银行信贷的快速增长,央行出台了一系列紧缩性的货币政策和措施:两次调高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率0.5个百分点、两次提高贷款利率和一次提高存款利率、定向发行票据、对商业银行信贷进行窗口指导。

对于未来,花旗中国经济学家沈明高向记者表示,政府在年底前可能继续出台紧缩政策,采用的手段包括继续提高存款准备金率、再次提高利率等。

胡祖六:人民币即使升值15%对中国出口影响也微乎其微

□本报记者 柴元君

针对近来再次引起关注的人民币汇率问题,高盛亚洲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胡祖六日前表示,从理论上说,人民币升值对出口会有一些影响,但如果进行仔细深入研究,会发现人民币升值即使升值15%对我国出口的影响也微乎其微。

他在由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和江西省共同举办的“沪赣金融与经济发展论坛”上说,看中国出口的结构和成本的结构,劳动力的成本依然是决定因素,“如果韩国的劳动力成本比我们高10倍,美国比我们高20倍,那人民币升值2%、3%,或者5%、10%,甚至15%又有何妨,这对出口的影响非常非常小,这是因为我们中国有明显的劳动力成本的优势。”

他表示,过去十年二十年,中国工人平均工资在逐年提高,但平均工资水平还是远远低于发达国家的水平,“我们的制造业的工资,按每人计算,无论是按小时、按天、按周、按月,我们仅仅是美国和日本的1/20,仅仅是韩国的1/10。”

针对人民币汇率大幅升值有可能步日本后尘的说法,胡祖六表示,日本经济泡沫破灭以及其后十几年的衰退是一个很重

要的案例,但把日本经济之所以形成泡沫以及泡沫之所以破灭,看成是因为以美国为首的西方国家逼迫日元升值导致的是非常简单、片面的。

他认为,实际上战后日本经济发展是以出口加工、以出口导向为主的模式,日本一直用比较廉价的日元支持经济发展。但廉价日元的结果是同时在日本的出口上经常造成顺差,外汇储备越来越高,导致日本央行不断抛出超额货币,使广义货币供应M2大大增加,这才导致很多盲目的、非理性的投资,尤其在房地产业。

因此,日本的信贷、日本的银行以及日本央行货币政策的结果,才是导致经济泡沫的原因。“反过来说,假如没有广场协议,认为他们很正当,可能会摔得更重,最后不但是十年,可能二十年都沉不起。”

他据此认为日本经济泡沫是非常有参考的价值和教训的。“避免中国重蹈日本覆辙,确实是非常令人深思的问题,但是我们一定要把这个教训找对、找准,不能找错误的教训。如果我们认为日本的泡沫在于日元的升值,所以就拼命抵制美国的压力,我认为这是错误地吸取教训,可能会影响我们的决策。”

加息引发房贷“走俏” 银行乘势力推个人业务

□本报记者 夏峰

自从央行日前提高存贷款利率后,咨询或办理固定利率房贷的客户激增,各家商业银行乘机拓展低迷已久的个人金融业务。业内人士表示,固定利率产品的“爆发”,将成为商业银行拓展个贷业务的良机。

记者从光大银行了解到,该行在过去一周时间内,已签出60多单固定利率房贷,贷款金额近5000万元,目前该行的固定利率房贷余额已超过5.5亿元。光大介绍说,固定利率房贷对集团客户的影响显得更大:某集团客户今年2月为该集团1000多职工办理了固定利率住房按揭贷款,贷款金额2.15亿元,贷款期限7年,全部执行6.18%的固定利率。“与新的5年以上期限贷款利率6.84%相比,该集团客户共节省利息约577万元。”

随着固定利率房贷产品近期

的意外“火爆”,各家银行纷纷在该领域跟进,并计划以此为突破口,扭转低迷的个人业务市场。除光大以外,建设银行、农业银行、招商银行等多家银行近期都加大了包括固定利率房贷的各项产品推广力度。

据悉,深圳发展银行对于新老按揭优质客户,则普遍实行按基准利率上浮15%的最优惠利率。

某商业银行上海分行个人金融部负责人向记者表示,以房贷为主的个贷业务今年整体疲软,除了4.5月有过一波反弹外,大部分月份的业务数据同比都有所下降。一份银行同业统计数据也显示,今年上半年,沪上银行个贷业务同比有所增长的仅5家,其余均有不同程度的减少。

该负责人认为,国内商业银行的个人金融业务存在巨大发展空间,尤其在银行业即将全面开放的背景下,必须加快拓展该业务的步伐。

全球领先金融科技纷纷在华“落地”

由美国最大的寿险公司大都会在华合资组建的联泰大都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近日在上海宣布,引进专业的财务安全需求分析系统(简称FNA系统),为中国消费者量身定制保险计划。

联泰大都会首席执行官贝克说,FNA系统能贴切计算客户的保险需求,并按照客户目前的生活状况、收入水平以及对未来生活的预期,分析并生成个性化的保险方案,结合寿险规划师的专业意见帮助客户科学选择保险产品。

实际上,FNA系统只是来到中国内地的众多国际金融科技之一。许多事例表明,国际金融科技巨头们正在将越来越多成熟的、领先的技术引进中国内

地,以期抓住这个市场提供的巨大机会。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近日推出的龙腾股票基金,就运用了其外方股东汇丰集团的多项技术,其中包括用于选择资产组合的“成长净值模型”和上市公司评分体系等。

除了帮助跨国金融机构拓展在中国内地的市场,许多国际领先的金融科技还选择了中国本土金融机构,助其加快国际化的进程。

今年早些时候,国际知名信息提供商路透集团就曾将其Kondor+和Dealing3000撮合服务引进中国,提供给中国银行等许多中资银行。

路透集团亚洲区董事总经理洪纪元表示,业务活动的复杂化,以及全球风险管理控制需求的增强,正使得越来越多的中国本土银行选用这些先进的服务和技术。(新华社)

关于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临时停牌的公告

公共传媒出现关于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信息,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关于在中小企业板试行澄清公告网上实时披露制度的通知》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德豪润达,证券代码:002005)于2006年8月30日开市时起停牌。

公司于2006年8月30日上午11:30前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澄清公告,股票于2006年

8月30日下午1点复牌。公司于2006年8月30日上午11:30前未能在巨潮资讯网披露澄清公告的,股票继续停牌,直至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网站披露澄清公告的当日上午10:30复牌,公告日为非交易日的,股票在公告后首个交易日开市时复牌。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06年8月30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送达公告

邱剑锋:

日前,因四通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债务未在规定报告中披露,部分重大协议签订后仍未依法履行临时公告义务,根据原《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177条的规定,我会对相关责任人员做出了行政处罚(详见我会证监罚字[2006]5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其中,对你处以警告、罚款3万元。

因无法与你取得联系,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上述决定,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当事人应自送达之日起15日内,将罚款汇交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开户

银行:中信实业银行总行营业部、账号7111010189800000162,由该行直接上缴国库),并将付款凭证的复印件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法律部审理执行处罚案。如对本处罚决定不服,可在送达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也可以在送达之日起3个月内直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复议和诉讼期间,上述决定不停止执行。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〇〇六年八月三十一日